

7

案例教程

高等政法院校案例教学丛书

刑法总则 案例教程

司法部法学教材编辑部 审定

■ 阮齐林 主编

■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案例教程

A COURSE IN CASE

高等政法院校案例教学丛书

刑法总则案例教程

司法部法学教材编辑部审定

阮齐林 编著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刑法总则案例教程/阮齐林编著. —北京: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1999. 6

(高等政法院校案例教学丛书)

ISBN 7-5620-1820-0

I. 刑… II. 阮… III. 刑法-总则-案例-中国-高等学校-教材 IV. D924. 10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1999)第 21780 号

编 著 阮齐林

责任编辑 宋 军

责任校对 宋 军

出版发行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经 销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承 印 军事科学院印刷厂

开本:850×1168 1/32 15.375 印张 448 千字

1999 年 5 月第 1 版 1999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5620-1820-0/D·1780

印数:0001—5000 册 定价:23.00 元

社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土城路 25 号

邮编:100088 电话:62229803 或 62228801

声明:1.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2. 如有缺页、倒装,由本社发行科负责退换。

出版说明

随着法律教育水平的不断提高，课堂教学方法改革正日益深入。这些改革尤以案例教学最为突出，因而对相应的案例教材的需求也日趋强烈。为此，司法部教育主管部门与本社共同组织全国政法院校的专家学者编写了这套案例教材。这套教材是目前国内唯一的由法律教育主管部门组织、审订的统编案例教程，具有很高的权威性。

本套案例教材与现行的统编法学本科教材相配合，通过对典型案例的介绍及讨论，使法律院系学生加深对抽象的法学概念、范畴的理解；同时帮助学生了解法律在司法活动中的适用过程，从而达到理论与实际的有机结合；本套案例教材以现行法律本科教学课程设置为依据，并将随着法律教学改革深入，对内容进行适当调整。

前 言

编写这本《刑法总则案例教程》的主要目的,是想用案例解释刑法总论法律或者知识上的要点。为此,在案例选择上,注重的是典型性、代表性;在案例编排上,遵循了刑法学教材的体系,并且尽量使基本的法律或者知识点都有相应的案例说明。另外,也想通过一些案例反映刑法的实际适用情况。为此,选编的案例力求真实,并注明出处。

集多年教学经验,深感案例对于学习、掌握法律之重要性。其一,案例反映了法律在现实社会生活中实际适用的情况,是现实的、活生生的法律。其二,案例具体、直观,可以使抽象、复杂的法律变得简单、易懂。很多刑法问题是很难用抽象的方式解释清楚的。比如:罪与非罪的界限;故意与过失、过失与意外事件的区别;因果关系的有无;正当防卫与防卫过当的界限;犯罪预备与未遂、犯罪中止与未遂的区别;一罪与数罪的问题等等。因为抽象的解释只能告诉人们法律的字面含义是什么,这只是法律知识的一方面;我们还需要知道按照这样的法律含义处理的案件是个什么样子。换言之,我们还要学习经由案例解释的法律含义。许多国家都规范地公布法院的判例,有影响的判例往往成为争议的焦点,它们是法律适用的结果但也可能是法律改革的前兆。在这些国家,无论是从事法律研究还是从事法律实务的人,不了解判例是不可思议的。在我国,自 79《刑法》施行以后,司法部门在近 20 年的时间里积累了大量的经验,也陆续通过正式或者非正式的渠道公布了一些刑事案例,这些案例在刑法的教学、研究中具有重要的作用。而由最高人民法院和最高人民检察院正式公布的案例,对刑事司法工作还有指导作用。对这些案例有所了解,是学习、掌握我国刑法一个不可或缺的部分。

不少学习法律的学生对于分析案例感到无从下手,这并不奇怪,因为他们只学习了法律的规定,却不清楚法律适用的情况。许多参加律师资格考试的人,总感到没有把握,这也不奇怪,因为他们比法

律学校的学生还要缺乏或者忽视案例方面的知识。律师资格考试侧重于实务方面,案例题占相当大的比重,仅凭对法律字面意义的理解显然是不够的。希望这本书对大家了解刑法实务有所帮助。

修订后的《刑法》虽然已经施行一年多了,但是依据修订后的《刑法》审判的、在学理上具有典型性的案例并不好找。所以,本书选编的,大多仍然是依据修订前的《刑法》和刑事条例处理的案例。好在这对解说刑法总论并无大的妨碍,因为《刑法》总则修订前后的内容变化不大,况且有的经典性的案例本身就有很高的学理价值,不受法律变化的影响。当然,如果在某个案例上遇到有关《刑法》内容变化的问题,均已加以说明。

我曾经把编写案例当作小事一桩。现在再也不敢这么认为了。案例的挑选和整理本身就是一件很麻烦的事情。如果在前面或者后面加上一点提示或者评论,还得费脑筋。有时为一个案例竟要耗掉半天的时间。

阮齐林

1999年3月18日星期四

目 录

第一章 刑法学概述

第一节 刑法的基本原则	(1)
一、罪刑法定原则	(1)
案例 1 孙伟忠被控妨害公务再审改判无罪案(1)	
案例 2 马晓东侵占他人财产类推案(3)	
案例 3 付德根鸡奸男童类推奸淫幼女罪(5)	
案例 4 日本有关罪刑法定原则与刑法解释 的五个案例(6)	
案例 5 徐旭清破坏军人婚姻案(11)	
案例 6 宋印生破坏军人婚姻案(12)	
案例 7 熊贤辉破坏军人婚姻案(13)	
案例 8 赵松祥破坏军人婚姻案(15)	
二、刑法面前人人平等原则	(17)
案例 9 郭子文受贿、投机倒把上诉案(17)	
案例 10 禹作敏等八人非法管制、非法拘禁、窝藏、 妨害公务、行贿案(21)	
三、罪刑相适应原则	(27)
案例 11 张友根受贿抗诉案(27)	
案例 12 陈合义盗窃案(30)	
案例 13 樊明等故意杀人、强奸被处罚案(32)	
案例 14 朱林检举立功从轻处罚案(34)	

第二章 刑法的适用范围

第一节 刑法的空间效力 (36)

一、对中国领域内犯罪的效力 (36)

案例 15 沃尔柯夫·弗拉基米斯拉夫·瓦列里耶维奇等
抢劫、脱逃案(37)

案例 16 伊朗公民穆罕默德·伊玛米诈骗案(40)

案例 17 张子强跨内地、香港犯罪管辖案(40)

案例 18 在华外国留学生斗殴故意伤害案(43)

二、对中国领域外犯罪的效力 (44)

案例 19 中国公民代某在外国犯罪适用我国刑法(45)

案例 20 中国公民王学沛等在美国轮船上杀害、
抢劫本国公民案(46)

案例 21 某甲在国外既决案件在国内再审案(47)

三、对国际犯罪的效力 (48)

案例 22 杨某在境外贩卖毒品案(48)

案例 23 国际贩毒分子途经我国贩卖毒品案(49)

案例 24 外国人奥格雷劫持民用飞机属于国际犯罪，
适用普遍管辖(51)

案例 25 张振海劫机案(53)

第二节 刑法的时间效力 (56)

案例 26 张某容留、介绍他人卖淫上诉案(57)

案例 27 对陈拥军侵占行为适用行为后
较轻的法律(59)

案例 28 刘振兰等人在《关于禁毒的决定》施行前后
连续贩毒案(61)

案例 29 贾铁军拐卖妇女案(62)

第三章 犯罪与犯罪构成

第一节 犯罪定义和特征 (64)

- 案例 30 张晋良为业务单位经销图书资料获取劳务报酬被宣告无罪案(65)
- 案例 31 张玉春、杨恒瑞利用业余时间从事有偿技术服务被判无罪案(66)
- 案例 32 宣告王丽生无罪案(68)
- 案例 33 未成年人陈××与幼女发生两性关系,不认为犯罪(72)
- 案例 34 金××、朱××抢夺外国公民少量大米的行为不构成犯罪(74)
- 第二节 犯罪构成 (75)
- 案例 35 宣告赵恒东无罪案(76)
- 案例 36 少男与有劣迹并谎报年龄的幼女发生性行为,不认为犯罪(79)
- 案例 37 邬×柱缺乏犯罪的主观要件不构成犯罪(80)
- 案例 38 王自成等人私分个人合伙企业收入不构成贪污罪(81)
- 案例 39 魏忠国、赵芳云被判无罪案(84)

第四章 犯罪客体

- 案例 40 索债时强抢债务人钱款抵债的行为,没有侵犯他人的财产权,不构成犯罪(87)
- 案例 41 刘杰抢劫自己已被工商行政管理所扣押的汽车案(88)
- 案例 42 黄治、黄国等人毒杀耕牛案(91)
- 案例 43 杨仕均故意毁坏他人责任地内的柑桔树案(92)
- 案例 44 宋前坤放火烧毁自家房屋案(94)
- 案例 45 雷德奇、孔建华在旅游区开枪射击致人死亡案(95)
- 案例 46 贾××破坏交通工具案(97)
- 案例 47 栗××使用炸弹伤害案(98)

- 案例 48 军人擅自投掷手榴弹炸伤儿童不属于
军职罪(99)

第五章 犯罪客观方面

第一节 危害行为 (101)

案例 49 赵立新、何文月将女婴遗弃在医院案(102)

案例 50 陈建明拒不执行人民法院判决案(105)

案例 51 张景龙在与恋爱对象相约自杀中帮助
他人自杀案(107)

案例 52 彭海洋将 3 岁儿童抛弃荒野冻饿致死,
属不作为犯罪(108)

案例 53 邹某不作为犯罪案(110)

案例 54 朱××不作为抢劫案(111)

案例 55 郭彩蝉故意杀人案(112)

案例 56 张贵福教唆 13 岁儿子伤人致死,属于
间接正犯(113)

案例 57 王德伟缉拿违法分子致人落水溺死案(114)

第二节 行为对象 (116)

案例 58 邹双美窃电案(116)

案例 59 杨正南等破坏通讯设备、盗窃案(117)

案例 60 孙双记偷割军用电话线和民用电力线案(118)

第三节 行为的危害结果及因果关系 (119)

案例 61 周峰过失犯罪,以发生法定的结果为构成
要件(120)

案例 62 吴汉荣玩忽职守未造成严重后果被宣告无罪(121)

案例 63 李某的行为有造成不特定多人中毒结果
的危险性,成立既遂(122)

案例 64 张广在强奸妇女过程中致人死亡属结果
加重犯(123)

案例 65 高建生拳击有病老人致死,具有因果关系(125)

案例 66 万某的行为与死亡结果有无因果关系(126)

案例 67	孙金根的行为与死亡结果无因果关系(128)
案例 68	沙某辱骂张某的行为与张某自杀 有因果关系(129)
案例 69	高某的行为与汪某自杀无因果关系(130)
案例 70	黄国光等人重大责任事故一果多因案(131)
第四节	犯罪的时间、地点 (134)

第六章 犯罪主体

第一节	刑事责任年龄 (135)
-----	--------------------

- 案例 71 黄剑平不满 14 周岁杀人不负刑事责任(136)
- 案例 72 某甲不满 14 周岁不负刑事
责任案(136)
- 案例 73 陈林不满 14 周岁不负刑事责任案(137)
- 案例 74 魏春峰脱逃时不满 16 周岁不负脱逃罪
的刑事责任(138)
- 案例 75 已满 14 周岁不满 16 周岁的人抢夺财物
不负刑事责任(140)
- 案例 76 吴×等未成年人犯罪从轻、减轻处罚案(140)

第二节	刑事责任能力 (147)
-----	--------------------

- 案例 77 樊国兴因精神分裂症而杀人, 不负
刑事责任(148)
- 案例 78 张贵智故意伤害案(149)
- 案例 79 邓少雄犯盗窃罪, 因精神发育迟滞
被减轻处罚(151)
- 案例 80 刘丰醉酒后杀人, 不予减轻刑事责任(152)
- 案例 81 刘剑平醉酒后杀人案(157)
- 案例 82 张全理非典型性病理性醉酒后杀人案(156)
- 案例 83 李文病理性醉酒打死儿子无责任能力案(158)
- 案例 84 刘义德在嗜酒所致精神障碍状态中
乱杀无辜案(159)
- 案例 85 丁光生等聋哑人犯罪的刑事责任(160)

案例 86 谢树伯故意杀人案(161)**第三节 特殊主体..... (163)****案例 87 张玛云、陈惠莲、张建军共同受贿案(163)****案例 88 王红云盗窃金库,特殊主体与一般主体构成共犯(166)****第四节 单位犯罪..... (167)****案例 89 飞乐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偷税案(168)****案例 90 无锡县第二工业公司靖江供应处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案(169)****案例 91 山东乳山市商业局(单位)走私、受贿案(171)****第七章 犯罪主观方面****第一节 犯罪故意..... (175)****案例 92 在恋爱期间不知幼女的年龄而与之发生性行为,不构成奸淫幼女罪(175)****案例 93 马贵宝具有杀人故意(176)****案例 94 某甲缺乏盗窃枪支弹药的故意(178)****案例 95 不知是鸦片而为其运输的行为不构成运输毒品罪(179)****案例 96 为别人携带可疑物品的行为,是否具有运输毒品的故意(180)****案例 97 对崔红杀人案间接故意的认定(181)****案例 98 对何文东、董成章走私毒品案犯罪故意的认定(183)****第二节 犯罪过失..... (184)****案例 99 陈建兵携带自制的火药枪过失致人死亡案(186)****案例 100 王保敬失火案(187)****案例 101 张连义错配中药致死患者案(189)****案例 102 玩弄气枪误伤他人过失重伤案(190)****案例 103 曹芳过失致人死亡案(191)**

案例 104 拿在手中的蛇咬伤他人是否有过失(192)

案例 105 胡×文燃放鞭炮过失重伤案(193)

案例 106 偷放汽油引起火灾烧毁汽车过失案(193)

案例 107 朱某的犯罪行为是故意还是过失(194)

案例 108 姚惠平同幼女发生性关系缺乏故意(195)

案例 109 强行开车挤死人,是间接故意还是过于自信的过失(197)

第三节 犯罪目的和犯罪动机..... (198)

案例 110 岳飞虎携带淫秽物品缺乏特定的犯罪目的,不构成犯罪(199)

案例 111 厉兰介绍收养子女从中得利的行为不构成拐卖人口罪(200)

案例 112 张云英高利贷款以偿还债没有非法占有他人财物的目的(202)

第四节 意外事件..... (203)

案例 113 乔德福意外事件案(203)

案例 114 殷×庭意外事件案(204)

案例 115 王××被人推倒刺伤他人,属意外事件(205)

案例 116 沈某收车回库轧死人属意外事件,不是犯罪(207)

第五节 刑法上的认识错误..... (208)

案例 117 李剑在犯罪活动中误杀同伙案(208)

案例 118 吴某某棒打其叔误击中其父致死案(210)

案例 119 在行驶的汽车内用气枪击错对象案(212)

案例 120 对郭某假想防卫应定过失犯罪(212)

第八章 排除犯罪性的行为

第一节 正当防卫..... (214)

一、正当防卫成立的条件..... (214)

二、防卫过当及其刑事责任..... (215)

三、对严重危及人身安全的暴力犯罪实行正当防卫

的无必要限度的限制 (216)

案例 121 张宏凯正当防卫案(216)

案例 122 朱晓红正当防卫案(217)

案例 123 李玉堂正当防卫案(218)

案例 124 周建民防卫过当案(219)

案例 125 牛津龙正当防卫案(222)

案例 126 孟宪华正当防卫案(224)

案例 127 余俊强正当防卫案(225)

案例 128 薛××不成立正当防卫(226)

案例 129 妥么尔防卫过当案(227)

案例 130 孙明亮防卫过当故意伤害案(229)

案例 131 陈某假想防卫过失重伤案(232)

案例 132 张广良事后防卫案(233)

案例 133 王××事后防卫案(234)

案例 134 严某、张某事后防卫案(234)

案例 135 金某事后防卫杀死肇事亲属案(236)

案例 136 捆绑殴打债权人的行为,是非法拘禁罪、
正当防卫,还是故意伤害罪(237)

第二节 紧急避险 (238)

案例 137 破窗入户避险踩伤小孩案(239)

案例 138 船长弃货避险案(240)

第三节 其他排除犯罪性的行为 (241)

案例 139 蒲连升应垂危病人亲属王明成的要求
为病人注射药物促进死亡案(241)

案例 140 王华建、于小春私行决斗案(243)

案例 141 邵安国与妻子相约共谋自杀案(245)

第九章 故意犯罪过程中的犯罪形态

第一节 犯罪既遂 (247)

案例 142 杨某盗窃既遂案(249)

- 案例 143 王天良收买儿童未及卖出,构成犯罪既遂(249)
- 案例 144 何德绪诬告陷害案(行为犯)(251)
- 案例 145 李某的行为有造成不特定多数人中毒的危险性,成立既遂(252)
- 案例 146 王某向食盐池中投毒,属危险犯的既遂(253)
- 案例 147 杨某的放火行为是既遂还是未遂(254)
- 案例 148 余明盗窃后被发现并抓获是既遂还是未遂(255)

第二节 犯罪预备..... (256)

- 案例 149 郭××教唆并预备抢夺案(256)
- 案例 150 杨林强奸预备案(258)
- 案例 151 李向东预备劫持航空器、故意杀人案(259)
- 案例 152 蒲某欲行抢劫、持棒入院被抓获,属犯罪预备(260)
- 案例 153 邵元星等雇乘摩托车抢劫预备案(261)
- 案例 154 王强等共同预备抢劫出租车案(263)
- 案例 155 申学平欲杀人,携凶器寻找被害人未果,属犯罪预备(264)

第三节 犯罪未遂..... (265)

- 案例 156 张有德抢夺宠物当场被抓获,属于未遂(267)
- 案例 157 李中提等偷盗幼儿当场被抓获,属于未遂(268)
- 案例 158 沈某盗窃未遂案(269)
- 案例 159 王某故意杀人实行终了的未遂案(270)
- 案例 160 因毒药失效未杀死人,属工具不能犯的未遂(270)
- 案例 161 误将男当女施行强奸,属对象不能犯的未遂(271)
- 案例 162 屠×用香灰投“毒”杀人是“迷信犯”,不为罪(272)

- 案例 163 林兆舜盗窃红砖在转运过程中被抓获,属盗窃未遂(272)

第四节 犯罪中止..... (273)

- 案例 164 赵×钦因妇女机智周旋中止强奸案(275)
- 案例 165 李宗宇邀约他人谋害失主中止案(275)
- 案例 166 熊会合等故意杀人中止案(277)
- 案例 167 洪卫东连续敲诈勒索均未敢取财中止案(278)
- 案例 168 王某、周某合谋杀人,是犯罪预备、犯罪未遂,还是犯罪中止(279)
- 案例 169 害怕第三人追究、告发而停止杀人行为,属犯罪中止(280)
- 案例 170 陈珍珠的两次侵害行为应是犯罪中止还是犯罪未遂(281)
- 案例 171 何某盗窃既遂后返还原物的行为不成立犯罪中止(283)

第十章 共同犯罪

第一节 共同犯罪的概念和成立的条件..... (285)

第二节 共同犯罪的形式..... (285)

第三节 共同犯罪人的种类及其刑事责任..... (286)

- 案例 172 王汉贤雇请杀手杀害、抢劫生意竞争对手共同犯罪案(287)
- 案例 173 张某某等三人贩卖假毒品的行为是否构成共同犯罪(290)
- 案例 174 丈夫帮助他人奸淫妻子构成共犯(291)
- 案例 175 吴平、王文在实施犯罪过程中互相帮助构成共同犯罪(292)
- 案例 176 吕××构成共犯(293)
- 案例 177 魏福志兄弟贩卖假币的行为成立共犯(294)
- 案例 178 刘玉彦纵容同伙强奸被害人,构成强奸共犯(295)

- 案例 179 同行人拦路抢劫时,在场未动手的人是否构成共犯(296)
- 案例 180 熊某在他人实施盗窃的过程中参与盗窃,构成盗窃罪共犯(297)
- 案例 181 为同伙盗窃放哨是否构成共犯(298)
- 案例 182 吴×志的分赃行为是否构成共犯(299)
- 案例 183 马志刚盗窃孙福起盗窃后隐藏的赃物案(300)
- 案例 184 翟×存等五人没有共同分赃的故意,不成立共犯(302)
- 案例 185 王浩因无共同犯罪的故意,不成立共犯(303)
- 案例 186 许明根等不构成共同犯罪(304)
- 案例 187 张立东等人在抢劫、故意杀人罪上不成
立共同犯罪(306)
- 案例 188 诱骗小孩盗卖家中的贵重物品,
属间接正犯(308)
- 案例 189 翟勇因为不构成抢劫罪的共犯
而不构成犯罪(309)
- 案例 190 事先通谋、为盗窃犯运送赃物案(311)
- 案例 191 高胜秀等共同故意杀人及常仰山、高
鹏被控包庇宣告无罪案(312)
- 案例 192 二人在共同犯罪中均起主要作用,均被
认定为主犯(315)
- 案例 193 分清共犯罪责、实行区别对待(317)
- 案例 194 姜涛参与轮奸妇女未逞案(318)
- 案例 195 黄×思被胁迫抢劫案(321)
- 案例 196 强某受胁迫为罪犯提供条件,
构成胁从犯(322)
- 案例 197 唐某被胁迫参与杀人案(323)
- 案例 198 张某被胁迫帮助实施强奸犯罪案(323)
- 案例 199 蔡××在丈夫殴打、胁迫下诬告他人案(324)
- 案例 200 黄某等人集团盗窃案(325)
- 案例 201 段洪宝等人流氓集团案(326)